

# 2023年诗人的演讲稿三分钟 名人的演讲稿 (精选10篇)

演讲是练习普通话的好机会，特别要注意字正腔圆，断句、断词要准确，还要注意整篇讲来有抑有扬，要有快有慢，有张有弛。我们如何才能写得一篇优质的演讲稿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秀演讲稿模板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 诗人的演讲稿三分钟篇一

飞行袋鼠“旷达士”(qantas)才一展翅，偌大的新几内亚，怎么竟缩成两只青螺，大的一只，是维多利亚峰，那么小的一只，该就是塞克林峰了吧。都是海拔万尺以上的高峰，此刻，在“旷达士”的翼下，却纤小可玩，一簇黛青，娇不盈握，虚虚幻幻浮动在水波不兴一碧千哩的“南溟”之上。不是水波不兴，是“旷达士”太旷达了，俯仰之间，忽已睥睨八荒，游戏云表，遂无视于海涛的起起伏伏了。不到一杯橙汁的工夫，新几内亚的郁郁苍苍，倏已陆沉，我们的老地球，所有故乡的故乡，一切国恨家愁的所依所托，顷刻之间都已消逝。所谓地球，变成了一只水球，好蓝好美的一只水球，在好不真实的空间好缓好慢地旋转，昼转成夜，春转成秋，青青的少年转成白头。故国神游，多情应笑我早生华发。水汪汪的一只蓝眼睛，造物的水族馆，下面泳多少鲨多少鲸，多少亿兆的鱼虾在暖洋洋的热带海中悠然摆尾，多少岛多少屿在高敢的梦史蒂文森的记忆里午寐，鼾声均匀。只是我的想象罢了，那淡蓝的大眼睛笑得很含蓄，可是什么秘密也没有说。古往今来，她的眼里该只有日起月落，星出星没，映现一些最原始的抽象图形。留下我，上天无门，下临无地，一只“旷达士”鹤一般地骑着，虚悬在中间。头等舱的邻座，不是李白，不是苏轼，是双下巴大肚皮的西方绅士。一杯酒握着，不知该邀谁对饮。

有一种叫做云的骗子，什么人都骗，就是骗不了“旷达士”。“旷达士”，一飞冲天的现代鹏鸟，经纬线织成密密的网，再也网它不住。北半球飞来南半球，我骑在“旷达士”的背上，“旷达士”骑在云的背上。飞上三万尺的高空，云便留在下面，制造它骗人的气候去了。有时它层层叠起，雪峰竞拔，冰崖争高，一望无尽的皑皑，疑是西藏高原雄踞在世界之脊。有时它皎如白莲，幻开千朵，无风的岑寂中，“旷达士”翩翩飞翔，人莲出莲，像一只恋莲的蜻蜓。仰望白云，是人。俯玩白云，是仙。仙在常中观变，在阴晴之外观阴晴，仙是我。哪怕是幻觉，哪怕仅仅是几个时辰。

“旷达士”从北半球飞来，五千哩的云驿，只在新几内亚的南岸息一息羽毛。摩尔斯比(portmoresby)浸在温暖的海水里，刚从热带的夜里醒来，机场四周的青山和遍山的丛林，晓色中，显得生机都勃，绵延不尽。机场上见到好多巴布亚的土人，肤色深棕近黑，阔鼻、厚唇、凹陷的眼眶中，眸光炯炯探人，很是可畏。

色泽鲜丽

令仓促的观者拭目重看

惊愕间，我真的揉揉眼睛，被香港的红尘吹翳了的眼睛，仔细看一遍。不是岛！青绿色的图形是平铺在水底，不是突出在水面。啊我知道了，这就是闻名世界的所谓“屏藩大礁”了。透明的柔蓝中漾现变化无穷的青绿群礁，三种凉凉的颜色配合得那么谐美而典雅，织成海神最豪华的地毡。数百丛的珊瑚礁，检阅了一个多小时才看完。

如果我是人鱼，一定和我的雌人鱼，选这些珊瑚为家。风平浪静的日子，和她并坐在最小的一丛礁上，用一只大海螺吹起杜布西？留恋那？樱？顾？械拇？济粤寺贰？埗俏也皇侨擻悖？踔烈膊皇欠捎悖？蛭？“旷达士”要载我去袋鼠之邦，食火鸡之国，访问七个星期，去会见澳洲的作家，画家，学者，参观

澳洲的学府，画廊，音乐厅，博物馆。不，我是一位访问的作家，不是人鱼。正如普鲁夫洛克所说，我不是犹力西士，女神和雌人鱼不为我歌唱。

越过童话的珊瑚海，便是浅褐土红相间的荒地，澳大利亚庞然的体魄在望。最后我看见一个港，港口我看见一座城，一座铁桥黑虹一般架在港上，对海的大歌剧院蚌壳一般张着复瓣的白屋顶，像在听珊瑚海人鱼的歌吟。“旷达士”盘旋扑下，倾侧中，我看见一排排整齐的红砖屋，和碧湛湛的海水对照好鲜明。然后是玩具的车队，在四巷的高速公路上流来流去。然后机身辘辘，“旷达士”放下它蜷起的脚爪，触地一震，雪梨到了。

但是雪梨不是我的主人，澳大利亚的外交部，在西南方二百哩外的山区等我。“旷达士”把我交给一架小飞机，半小时后，我到了澳洲的京城坎贝拉。坎贝拉是一个计划都市，人口目前只有十四万，但是建筑物分布得既稀且广，发展的空间非常宽大。圆阔的草地，整洁的车道，富于线条美的白色建筑，把曲折多姿回环成趣的柏丽·格里芬湖围在中央。神造的全是绿色，人造的全是白色。坎贝拉是我见过的都市中最清洁整齐的一座白城。白色的迷宫。国会大厦，水电公司，国防大厦，联鸣钟楼，国立图书馆，无一不白。感觉中，坎贝拉像是用积木，不，用方精砌成的理想之城。在我五天的居留中，街上从未见到一片垃圾。

我住在澳洲国立大学的招待所，五天的访问，日程排得很满。感觉中，许多手向我伸来，许多脸绽开笑容，许多名字轻叩我的耳朵，缤纷纷纷坠落如花。我接受了沈牟奇大使及夫人，章德惠参事，澳洲外交部，澳洲国立大学亚洲研究所，澳洲作家协会，坎贝拉高等教育学院等等的宴会；会见了名诗人侯普（），康波(davidcampbell)□道布森(rosemarydobson)和布礼盛顿(nden)；接受了澳洲总督海斯勒克爵士(sirpaulhasuck)□沈牟奇大使，诗人侯普，诗人布和盛顿，及柳存仁教授的赠书，也将自己的全部译着赠送了一套给澳洲国立图书馆，由

东方部主任王省吾代表接受；聆听了坎贝拉交响乐队；接受了《坎贝拉时报》的访问；并且先后在澳洲国立大学的东方学会与英文系发表演说。这一切，当在较为正式的《澳洲访问记》一文中，详加分述，不想在这里多说了。

从坎贝拉再向南行，科库斯可大山便擎起须发尽白的雪峰，矗立天际。我从北半球的盛夏火鸟一般飞来，一下子便投入了科库斯可北麓的阴影里。第一口气才注入胸中，便将我涤得神清气爽，豁然通畅。欣然，我呼出台北的烟火，香港的红尘。我走下寂静宽敞的林荫大道，白干的犹加利树叶落殆尽，枫树在冷风里摇响眩目的艳红和鲜黄，刹那间，我有在美国街上独行的感觉，不经意翻起大衣的领子。一只红冠翠羽对比明丽无伦的考克图大鹦鹉，从树上倏地飞下来，在人家的草地上略一迟疑，忽又翼翻七色，翩扁飞走。半下午的冬阳里，空气在淡淡的暖意中兀自挟带一股醒人的阴凉之感。下午四点以后，天色很快暗了下来。太阳才一下山，落霞犹金光未定，一股凛冽的寒意早已逡巡在两肘，伺机噬人，躲得慢些，冬夕的冰爪子就会探颈而下，伸向行人的背脊了。究竟是南纬高地的冬季，来得迟去得早的太阳，好不容易把中午烘到五十几度，夜色一降，就落回冰风刺骨的四十度了。中国大陆上一到冬天，太阳便垂垂倾向南方的地平，所以美宅良厦，讲究的是朝南。在南半球，冬日却贴着北天冷冷寂寂无声无嗅地旋转，夕阳没处，竟是西北。到坎贝拉的第一天，茫然站在澳洲国立大学校园的草地上，暮寒中，看夕阳坠向西北的乱山丛中。那方向，不正是中国的大陆，乱山外，不正是崦嵫的神话？西北望长安，可怜无数山。无数山。无数海。无数无数的岛。

当然，那只是一瞬间的惊诧罢了。我一拭眼睛。南半球的夜空，怎么看得见北斗七星呢？此刻，我站在南十字星座的下面，戴的是一顶簇新的星冕，南十字，古舟子航行在珊瑚海塔斯曼海上，无不仰天顶礼的赫赫华胄，闪闪徽章，澳大利亚人升旗，就把它升在自己的旗上。可惜没有带星谱来，面对这么奥秘幽美的夜，只能赞叹赞叹扉页。

我该去纽西兰吗?塔斯曼冰冷的海水对面，白人的世界还有一片土。澳洲已自在天涯，纽西兰，更在天涯之外之外。庞然而阔的新大陆，澳大利亚，从此地一直延伸，连连绵绵，延伸到帕斯和达尔文，南岸，对着塔斯曼的冰海，北岸，浸在暖脚的南太平洋里。澳洲人自己诉苦，说，无论去什么国家都太远太遥，往往，向北方飞，骑“旷达士”的风云飞驰了四个小时，还没有跨出澳洲的大门。

美国也是这样。一飞入寒冷干爽的气候，就有一种重践北美大陆的幻觉。记忆，重重叠叠的复瓣花朵，在寒颤的星空下反而一瓣瓣绽开了，展开了每次初抵美国的记忆，枫叶和橡叶，混合着街上淡淡汽油的那种嗅觉，那么强烈，几乎忘了童年，十几岁的孩子，自己也曾经拥有一片大树，和直径千哩的大陆性冬季，只是那时，祖国覆盖我像一条旧棉被，四万万人挤在一张大床上，一点也没有冷的感觉。现在，站在南十字架下，背负着茫茫的海和天，企鹅为近，铜驼为远，那样立着，引颈企望着企望着长安，洛阳，金陵，将自己也立成一头企鹅。只是别的企鹅都不怕冷，不像这一头啊这么怕冷。

怕冷。怕冷。旭日怎么还不升起?霜的牙齿已经在咬我的耳朵。怕冷。三次去美国，昼夜倒轮。南来澳洲。寒暑互易。同样用一枚老太阳，怎么有人要打伞，有人整天用来烘手都烘不暖?而用十字星来讲脚，是一夜也烘不成梦的啊。

一九七二年七月十四日于雪梨

## 诗人的演讲稿三分钟篇二

大家好!

我叫朱景轩，今年17岁是湖北文理学院附中20\_\_级毕业生，现在在襄阳职业技术学院中专部就读学习的是计算机专业今天我来给大家讲讲如何真诚做人做事。

我觉得做人是一门艺术，更是一门学问，先做人后做事，我相信很多学生都没有弄明白。或许很多人则开始的时候就会发笑。我连人都不会做吗？不然，平时我们经常听到有人说做人难，难做人的感慨，也常常能感受；先做人后做事不是个小问题，而是的大问题是每个人一生的必修课。

记得上初中的时候，老师就给我讲了一个道理，一个人可以学习不好，要有信心一点，有阳光一点，还有一个就是学会做人。

下面我来说说同学们应该怎样去做人；

一；做一个有志向的人

自信人生二百年，会当击水三千里，拿破仑说过；不想当将军的士兵，不是好士兵；这些名言都告诉学弟学妹们做人应该有信仰，应该有信心。信仰是引导我们走向成功的灯，自信是人生顶峰的动力。美好的前途在于志强，自立，自信，不达目的不罢休，咬定青山不放松，打垮自己的不是别人而是你自己，不要把一次的失败看成是人生的终审。逃是虚弱的，避是消极的退就显得更加无谓。成功的路要靠自己闯，做人有困惑，做事有困境，世界的没有一帆风顺的事情，只有坚强不倒的信心与毅力。男儿当志强，不怕失败，不言放弃，成功时，不要醉倒，失败的时候不要灰心，怨天尤人面对，山重水复之关步唯有勇往直前，持之以恒，要有信心去克服困难。想成就一番事业就要甘雨大事，揽难事，给自己树立个目标，人生才有行走的路，心在哪里，路就在哪里，同学们你们要问问你有没有信心。

二；做一个有教养的人

中国是一个非常讲讲究修生养性，崇高道德的民族。五千年来无论世事如何变化。勤俭，忠义，谦让，孝顺这些都是中华传统的美德，多少古圣先贤更有视之为传家宝。小事的

事业的成功靠的是机遇中事业成功靠能力，大事业的成功全靠品格，看操守。大凡成功的人，往往，守规矩，守道义。有教养的人往往都是德行高尚的人。所谓教养，就应该知道深浅，明自卑，懂高低，应该是讲规矩。守道义。有教养人往往不以求而德，往往不以谋而人倒，往往不以权而以礼。有人为善，淡然从容，管好自己的嘴，先做人后做事宁静致远。自我反思，则事事放心，顺心所以同学们得问问自己你有没有教养。

三;做一个感恩的人

在生活中我们每一个人都要学会感恩，感恩于他人，因为与他人交往的时候更有了懂得了许多没接触过的新知识点，无论他是伤害了你，不管是你的家人，同学，老师你都要学会去感恩。

我的演讲完毕;

谢谢大家!

## 诗人的演讲稿三分钟篇三

大家下午好!我是来自xx的xx[]在每一年的国庆大阅兵上，那挥动的白手套，那甩起的黑皮靴，那整齐的新军装热血沸腾，自豪不已。今天，作为一名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后备军官，我要给大家说一说那军装和那穿着军装的人。

很多人应该看过《幸福像花儿一样》，里面孙俪穿的军装，用一句话概括就是：一颗红星头上戴，革命的红旗挂两边。那时的军装是粗布的，又肥又大。我身上穿的是99式陆军短袖衬衣，这套军服在服饰的整体设计上仍采用了“八一”，五角星，长城等图案，标志着中国人民解放军是捍卫社会主义祖国的钢铁长城。今年的国庆大阅兵上，威武的人民解放军穿的是07式新军装，这套军装为每个人量体裁衣，使我们

更加飒爽英姿，帅气夺目。

军装的改变，体现的不仅是人们审美理念的变化，更是中国综合国力和军力不断发展的见证，它向全世界高声宣布，不断强胜的中国和人民军队有信心打赢新时期信息战争，担负起保卫人民的伟大责任。然而不管历史如何变迁，有一样东西却从未改变，那就是人民军队的宗旨——为人民服务！建国以来，当洪水滔滔，巨浪来袭之时，是谁站在抗洪第一线？当冰雪覆盖，天寒地冻之时，是谁站在抗冰第一线？当地动山摇，人民陷入绝望之时，又是谁站在抗震第一线？是我们最可爱的人，是身穿迷彩的子弟兵，是心怀百姓的中国人民解放军！他们跌倒了又爬起来，只是为了守护饱受灾难的人民，他们献出自己年轻而宝贵的生命，只是为了广大人民的利益，赞美军人演讲稿。

试问有哪只军队可以像我们这样无私奉献？有哪只军队能像我们这样舍生忘我？又有谁能够像中国人民解放军那样拥有最广大人民的拥戴？让我们记住那写好“遗书”奔赴灾区的15位伞降勇士。

15个军人，从4999米的高空纵身一跃，那一跃，需要何等的勇气，他们也是妈妈的孩子，妻子的丈夫，孩子的父亲啊，可他们更是人民的守护神。在每一个危急关头，他们第一时间赶到那里，淋漓鲜血的双手，化做天使的羽翼，与死神赛跑，与时间争取那微弱的呼吸。有这样的军人，我们怎能不看到希望，不感到温暖，不充满信心呢？10月1日，北京，天安门广场。这是世界都知道的约会，是中国和延续一个甲子的大国之梦在约会。当看到那威武的阅兵方阵时，当听到人民高呼“中国万岁”时，当自制的武器让世界惊叹时，我们怎能不说在强大国防的支撑下，中国人的强国之梦越来越近了！看到那威武的人民解放军经过天安门广场时，身为国防生的我激动不已。国防生，生为国防，为国防而生！千千万万拥有前瞻性眼光的国防生将投身到军队新时期建设中，我们会用肩头的枪刺划破黎明，用迷彩上的汗花送走落日，用先进



的知识武装军队，为民族的伟大复兴贡献自己的力量！如果可以，我愿意一生穿着美丽的军装！

最后，请允许穿着军装的我向军旗、向人民、向我最亲爱的祖国献上一个庄严的军礼——敬礼！

## 诗人的演讲稿三分钟篇四

对于每个人来说，孔子非常有名。但在我看来，在不同时期，人们对孔子的认识也是不同的。在封建帝王时代，孔子被历朝历代的帝王奉为神圣，被捧为“教主”式的人物，他们均把孔子当作维护自己封建王朝统治的政治工具。汉武帝最先提出了“罢黜百家，独尊儒术”，而后唐玄宗首封孔子为“文宣王”，后宋真宗封为“至圣文宣王”，元朝封为“大成至圣文宣王”，明朝嘉靖皇帝封为“至圣先师”，最后清朝顺治皇帝集历朝之大成，封孔子为“大成至圣先师文宣王”。

而我今天所讲的是历史上真实存在的孔子。孔子(前551-前479)，名丘，字仲尼，鲁国人，后人尊称为“孔子、孔夫子”，简单归纳起来：孔子首先是个哲人，是个有思想的人，他是儒家学派的创始人；其次，孔子是个政治家，但却很失败，思想直到死后才为后来的统治者所接受；再者，孔子是个伟大的、完美的、超越任何时代的教育家，中国的教育史首先应该从孔子写起；最后，孔子是个人格高尚的好先生、好老师。

孔子出生于公元前6世纪，大约距今2500多年，这个时期世界上几个伟大的哲人几乎同时诞生，他们促成了世界文明最早的起源。比如古希腊苏格拉底，以及印度的释迦牟尼。

孔子一生做了些什么？

孔子早年丧父，家境衰落。他曾说过：“吾少也贱，故多能鄙事。”年轻时曾做过“委吏”（管理仓廩）与“乘田”（管放牧牛羊）。虽然生活贫苦，孔子十五岁即“志于学”。孔子从

小就喜欢研究礼节，并且特别感兴趣。

孔子生活的鲁国，首都曲阜地处泰山之南，是当时周文王之子周公的子孙的封地。孔子生活在春秋时代，当时的情况是周天子手下虽然拥有众多诸侯国，但本身并无实权；各诸侯国下面封大夫，其下为家臣。当时孔子生活的鲁国，最有势力的不是诸侯，也不是大夫，而是底下的一个家臣，这让孔子感觉到礼节出现了问题。

孔子“三十而立”，并开始授徒讲学。连鲁大夫孟僖子的儿子孟懿子和南宫敬叔都来学礼，可见孔子办学已名闻遐迩。私学的创设，打破了“学在官府”的传统，进一步促进了学术文化的下移。子曰：“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意思是：学习了知识，并且进行了运用，这不是很高兴的吗？你们从各地方来到这里共同学习，这不是很快乐的吗？人们对我们不了解，我们也不要不高兴、不生气，这才是君子。经过几十年的揣摩，我猜测这是孔子在开学典礼上说的话，当时孔子肯定不止说了三句，但鉴于当时没有纸和笔的局限，弟子们可能只记录下这三句最重要的三句。

而《论语》就是孔子的学生，以及学生的学生们记载下来的孔子的言论。我曾做过一个实验，整本《论语》连正文、加注解还有翻译，如果每天看8小时，一个人两天就可以看完。但是我提倡在弄懂大概意思的前提下再读《论语》，否则只会死记硬背。

孔子在出使齐国时，曾听过一次音乐，如醉如痴，“三月不知肉味”。我们今天的“超级女声”也不过如此，孔子说他想不到音乐会迷人到这个程度，所以在教学过程中，孔子特别强调音乐。“礼、乐、射、御、书、数”是孔子教学科目中的“六艺”，孔子在上课时，甚至允许学生在下面随便摆弄乐器。由此联系到目前不少学校，在教学过程中轻视音乐，这是十分不好的。

孔子四十而不惑，在孔子的子弟中，有两个人比较重要。一个是季路，此人比孔子小8岁，身强力壮，是个侠客，负责保卫孔夫子；另一个是颜渊，虽然年轻但十分谦虚、好学也十分聪明。

一次，三人谈论起志向的问题。子曰：“盍各言尔志？”子路曰：“愿车马衣轻裘与朋友共，蔽之而无憾。”颜渊曰：“愿无伐善，无施劳。”子路曰：“愿闻子之志。”子曰：“老者安之，朋友信之，少者怀之。”孔子两个学生的志向，子路愿意把好东西如车马轻裘与朋友共享，即便坏了也不遗憾；颜渊说自己做了好事，不骄傲，不到处宣扬，自己该做的劳累的事，不会推到别人身上。子路进而反问孔子的志向，孔子希望“年纪大的，平平安安；朋友能够信任我；年轻的人，能够想念我，愿意到我这里来读书。”由此可见，孔子教书时，十分注重老师和学生之间的互动，不但老师可以问学生，学生也可以问老师，这一点十分难得。

50岁时，孔子开始做官，但从政基本失败，在外流浪了20xx年，有一次孔子与学生走散，人们形容其“惶惶然如丧家之犬”。

68岁时，孔子回到自己的祖国，开始专心从事教育事业，学生也逐渐增加，5年后(72岁)去世。孔子一生中“学而不厌，诲人不倦”。

孔子的思想主要有哪些？

首先，“仁”是孔子一个重要的思想。《论语》里曾出现过几十次。我自己最喜欢的一句是“仁者爱人”——非但爱你自己，还爱别人。

孔子认为：“夫仁者，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意思是：你自己要想站起来，也应该让别人站起来，你自己要想发达，也应该让别人发达起来。

其次，在孔子的思想中，“己所不欲，勿施于人”是最重要、最精华的思想。

实际上这个世界上的很多痛苦和不平等都是因为“己所不欲，施于人”而造成的，现在这样的人很多，尤其是很多家长，把自己当年不愿做的事情，强加在子女的身上，这很不公平。实际上“己所欲，也不应施于人”，因为别人不一定认同你的观点和想法。

第三，“和而不同”是孔子思想最有哲理的思想。

“小人同而不和，君子和而不同”，人与人之间因为不同而产生和谐。这就像交响乐，小提琴跟大提琴不同，大提琴跟长号不同，虽然每个人的乐器各不相同，但合在一起就十分动听。所谓“萝卜青菜，各有所爱”，这也就是我们常说的“多元化”。孔子教会了我们如何做人——要有一颗宽容的心，别人和我们不同，但我们仍然能和睦相处。要说孔子有什么做得不好的地方，那就是他过分地讲究礼仪，过分地强调了人与人之间的等级观念，以至卑己而尊人。

最后，我们强调讲座只是将孔子回归到原来的面目。同时我提醒广大听众，读《论语》要读好的地方，而不要把它当。

## 诗人的演讲稿三分钟篇五

随着雷锋日的到来，我们更应该像雷锋学习，学习他的乐于助人，学习他的诚实守信，学习他的见义勇为，做中华民族的传承者，社会主义道德的实践者，人际关系的倡导者。

3月5日，让我们唱响雄壮的雷风之歌，让雷锋精神传遍世界上的每一个角落！

## 诗人的演讲稿三分钟篇六

大家好！

大夫与护士听到这一切，个个潸然泪下。

一个“请”字，一个人世间最温暖最明亮的字眼儿，就这样从一个德高望重的老人口中，极艰难却又极自然地说了出来——这就是美好的心灵！

老人再也没有说什么，这句话就是他的遗言——这遗言纯净无比，厚重无比，在某种意义上甚至超过了老人写过的电影剧本和文章。因为谁也不会怀疑，这句最能体现老人美好心灵的话，的确是老人用生命诠释的。

这位老人就是xxx□知晓这件事，我明白一个道理：谦恭是一种深刻的教养，它扎根于心灵，它无花而自芳。于是想起巴尔扎克笔下的一个人物——老葛朗台。老葛朗台就要死了，却怎么也舍不下他的万贯家产，他极力挣扎，很想再看看他的金子。当神父将镀金的十字架贴到他嘴边，让他亲吻一下以便送他的灵魂升天时，他的眼睛居然奇迹般地亮了，还极力做出一个“把那个十字架抢过来”的姿势，于是，这“最后的努力也就彻底地断送了他的生命”。

真是鬼斧神工，巴尔扎克居然用这么一个极生动的细节，完成了一个头号吝啬鬼的形象塑造。

xxx走了，葛朗台也走了。然而他们在生命最后一瞬间的表现居然有这么大的反差，一个绝美，一个绝丑！

谢谢大家！

## 诗人的演讲稿三分钟篇七

常言道：“父母是孩子最好的老师”。可是，我却给妈妈当了回老师，而且用我的实际行动影响我们全家。用妈妈的话说，我不仅改变了妈妈，而且通过改变妈妈，改变了妈妈周围的人，包括她的同事。

事情得回到前年冬天，天气已经非常冷了。冬天寒风凛冽，我们全家乘车外出看电影。街头到处都摆着各色塑料花卉，冬日里让人感到了一丝暖意。我们在车里吃着零食，听着音乐，惬意极了。快到电影院时，妈妈将装有废物的垃圾袋顺着车窗就投向外面，我急忙制止已来不及。我要求爸爸把车开回去捡起垃圾，可妈妈说车已经无法返回，再说路上车那么多，如果回去的话撞车怎么办？妈妈甚至说下次改掉也就罢了。可我坚决不干，最后爸爸终于把车开了回来。妈妈找回了扔掉的垃圾。虽然耽误了好多时间，但全家都认为我这样的做法是对的。

从此以后，我们全家人都以实际行动成为“讲文明、护环境”的大使。上周，我们全家去公园，带了好多食物去野餐。野餐之后，大家分别将垃圾收好，背着出去，到有垃圾桶的地方才扔掉。这样的事情，在我们家里再也不用我监督，都会自觉所为。妈妈更是用实际行动让我感动。她经常会在公共场所将地上的垃圾捡起，扔进垃圾桶。

讲文明、讲礼貌，需要的是人人从我做起，从小事做起。我们是国家的小主人，我们有义务去帮助没有受到良好教育的人去学习文明、实践文明。

有一次，我在电视里看到欧洲文明古国德国，在号召全国人民讲文明、讲礼貌，找回日耳曼民族古老的礼仪。同时，举例讲了一个老奶奶经过马路，路上虽然只有她一个人，但她依然等红灯变绿灯才走。老奶奶回答说：“我怕楼上的孩子们看到后，以为红灯是可以通行的。”我把这个故事送给所

有的爷爷、奶奶、爸爸、妈妈们，你们的言行对我们是多么重要，当您有不文明的行为时，想想您的孩子吧！想想我们是古老的文明古国吧！

我要用亲身经历的这件小事告诉同学们，我们的言行也是可以影响改变大人的！不信你试试吧！让我们都成为讲文明懂礼貌的小学生吧！用这样的行动来迎接奥运吧！

## 诗人的演讲稿三分钟篇八

大家好！

风调雨顺多吉祥（下雨天版）太阳出来照西墙（晴天版）陈家小院喜洋洋。要问大家为啥乐？小一今天娶新娘！

大家好！金秋十月，阳光明媚，惠风送爽，欢声笑语，天赐吉祥，在这美好的日子里，在这春华秋实的大好时光，我们迎来一对情侣先生和小姐的幸福结合。首先，请允许我代表二位新人以及他们的家人对各位来宾的光临，表示衷心的感谢和热烈的欢迎！

现在我宣布：新婚庆典仪式现在开始！（燃放鞭炮、奏婚礼进行曲）请各位来宾掌声响起，热烈欢迎新人登场鹊上枝头春意闹，燕飞心怀伊人来。身披着洁白的婚纱，沐浴在幸福甜蜜之中的佳人，在新郎的相拥下，伴着幸福的婚礼进行曲，肩并着肩、心贴着心、手牵着手，面带着微笑向我们款步走来。执子之手，与子偕老。此一刻，意味着两颗相恋已久的心，终于走到了一起；此一刻，意味着两个相爱的人步入了神圣的婚姻殿堂；此一刻，意味着在今后日子里，无论是风是雨都要一起度过；此一刻，将在人生的旅途中相濡以沫、恩爱到老，携手一生。

## 诗人的演讲稿三分钟篇九

上午好！

有这样一个故事：很久以前，有个小和尚，想学会理发来帮寺庙的和尚剃发。于是他就开始用冬瓜练习，只是每次打水洗冬瓜时总要顺手把剃刀插到冬瓜上。没多久就学会了如何剃发，当他第一次帮人剃发，去打水洗头时，“顺手”把剃刀插了上去。结果可想而知，小和尚成了杀人犯。

究竟是什么给小和尚的一片好心带来害人害己的结果呢？

答案很简单。就是因为他用冬瓜作练习时养成了把剃刀插向冬瓜的习惯，尽管为自己的师兄剃发时心里想着这是人不是冬瓜，但是手却不听使唤，习惯性地把刀插了上去，因此，是那个小小的坏习惯害了他。

虽然这个故事有几分夸张，我们也不可能会是一个为别人理发的小和尚。可是同学们，你们有没有类似的坏习惯呢？比如：随地吐痰、随意骂人、说脏话、随手乱扔乱撿、经常大声喧哗、在楼道里追逐打闹、自习课上说话等，如果有，它们迟早会给你带来或大或小的麻烦。

这个故事再一次告诫我们：坏的习惯一旦养成，即使是很小的，也不容易改掉，最终会给自己与他人带来危害。

同学们，良好的习惯是成功的一半，养成良好的习惯，从现在开始，从自我开始吧！

谢谢大家！

## 诗人的演讲稿三分钟篇十

早上好！我是××（××）班的员——杨，一个活泼开朗、阳光



自信的小姑娘。我的兴趣爱好广泛，我喜欢阅读，喜欢打羽毛球，喜欢英语，更喜欢朗诵与主持。我经常在电视上看到著名主持人用一口流利的普通话与观众朋友们互相交流，当看到他们脸上露出了开心的笑容，我羡慕极了，多想长大以后能像他们一样，在舞台上与观众们其乐融融。

这次我很高兴站在这里，我来这竞选的目的是因为我知道“不要等待机会，要自己去创造机会。”所以我要为自己着想，更要为班级奉献。然而我想竞选主持人，因为我的口才很厉害，可以说服大家。而且我对电脑非常熟悉，可以为老师准备资料，做好主持工作。

我知道可能会有许多同学竞选，所以我是“有备而来”的！第一，我在学校是一名大队委员，所以组织能力就不成问题了。而且如果要准备表演节目那也不怕，在班上许多的节目是我带领同学们去排练的。我性格开朗，不害羞，所以大家不用担心要汇报以及总结的人选了。

如果我真的当上了主持人，我会尽心尽力为班级服务，不辜负同学和老师的希望，比如老师交给我任务，我不会拖拉，一定会马上完成，而且会做得很出色，让老师和同学们满意。我还会利用自己的课余时间，为班级搜索资料，让课堂变得有趣，还可以让大家学习到更多的知识。我还会在课余时间教懂同学们表演、汇报时的一些技巧，这样大家来作文班的收获就更多了！

我觉得是花，我就要在阳光下绚丽开放；是树，我就要茁壮地长成参天的栋梁；是石头，我就要铺设出一条属于自己的阳光大道；是主持人，我就要成为一名出色的领航员！

如果我的演讲没有得到各位老师和同学们的认可，我决不气馁，一如既往地朝自己的梦想一步一个脚印地前进；如果我能竞选成功，一定不辜负各位老师和同学们的期望，认真履行主持职责，尽心尽力的为你们服务。请大家相信我，记住

我一一六(2)班的杨，但我也知道人不可能十全十美，所以我以后有错的话请大家多多指教，请为我打上你们宝贵的分数吧。